

陕西师范大学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本科生 学士学位外语考试考场规则

1. 考生应当自觉服从监考管理，不得以任何理由妨碍监考履行职责。

2. 考生除自带指定的考试用品（黑色签字笔、2B 铅笔、橡皮等）进入座位外，其它与考试无关物品严禁带入。

3. 考生必须凭《准考证》、《承诺书》及有效居民身份证件在开考前 60 分钟验证入场，开考 15 分钟后不得进入考场。

4. 考生进入考场后对号入座，并将准考证和有效居民身份证件置于桌面，以便检查。

5. 考生对试卷字迹不清、卷面缺损、污染等问题，可以先举手，经监考同意后方可提问。对试卷内容有疑问时，不得向监考询问。

6. 考生认真核对个人信息，须使用 2B 铅笔按要求填涂客观题，用黑色签字笔作答主观题，字迹要工整、清楚，不得用铅笔作答。

7. 考生在考场内必须保持安静，不得有吸烟、交头接耳、打手势、做暗号、偷看、抄袭或让他人抄袭、传递答案或交换试卷、答题卡等行为。

8. 考生中途不允许离开考场，不得提前交卷。